

北管音樂與庶民生活

文·圖片提供／鄭榮興（國立臺灣戲曲專科學校校長）



▲苗栗陳家八音團演出場景。

在電影《海角七號》裡演出月琴而紅極一時的茂伯林宗仁，本身是北管「潮和社」社長，由於電影的熱賣，也掀起一股北管的風潮，吸引許多民眾認識與學習北管這項傳統音樂。

臺灣的北管音樂是亂彈戲曲的清奏、清唱，也是二十世紀初臺灣社會流行的音樂。在民間，無論是以樂會友、活動較為靜態的「文館」社團，或是以武陣、武技為訓練基礎、活動較為動態的「武館」社團，都可能在習藝過程裡成為學習北管音樂的一員。而後，則可能用「排場坐唱」、「登臺演劇」或「遊藝陣頭」等不同演出形態，表現社團成員們學習北管音樂與戲曲技藝的成果。

一個民間音樂團體的誕生，通常是在聚落當地父老長輩的擘畫下，尋求適當的技藝教席，召集聚落中有意願的年輕子弟共同學習某項音樂技藝。目的常著眼在聚合村社聚落的社群凝聚力。也透過這一類團體的設立與聚集，以及各類活動的參與，進而加緊當地住民之間的共識與向心力。

所謂「良家子弟」一詞，多少反映在傳統農業社會結構裡，聚落中肩負生活教育及文化傳承責任的宗族父老們，對後代晚輩在養成教育方面的期許和安排。二十世紀初，具有豐富內涵的北管音樂恰好扮演了一個微妙的角色。

北管音樂成為聚落中的青年

子弟在農閒時群聚在一起的重要媒介。被稱作「子弟先生」的老師傅，帶大家從音樂技藝開始學習，在不斷練習的過程中，青年子弟也學習了人際關係的相處與經營，並逐漸培養登臺演奏的基本能力。於是，在白天工作勞動過後的夜晚，或在私人宅第的三合院前，或在當地主廟的藻井下，他們依自己興趣，或由老師傅分派，挑選不同樂器，好奇把玩後，輪番奏出鑼、鼓、鈔、絃、嗩吶……樂器的聲音。

經過一段時日的訓練，子弟們的學習成績通常會在當地聚落年度性儀式場合的相關展演活動中驗收成果。表演當天，只見到臺下的長輩、親友投以鼓勵與肯定的熱烈掌聲，臺上表演的子弟們也只有回報更賣力、更熱情的演出，為該次活動增添光彩。

早期北管音樂的活動場域，不外乎是聚落中神明聖誕的廟會活動、當地的年節佳節的慶祝活動，或屬於個人的壽誕、婚娶等喜事場合。因此，這些習有所成的子弟自然成為該聚落若干活動中擔任表演的團體之一。尤其每逢主廟神聖誕辰，或村中長輩親友的婚喪喜慶，這支由村裡青年子弟兵組成的樂團便義務的出任表演之務。若遇到多個聚落的共同節慶，當輪值聚落的

主事者認為應擴大慶祝規模時，則可能預先聘請「戲先生」到村中，傳授子弟們北管劇目的身段、腳步與戲曲、唱腔，讓他們可以登臺演出「子弟戲」，以表示對當年慶賀活動的重視。

表演者因應不同場合的需求，挑選相應合適的曲目演奏。例如，遇到農曆年節時，除了演奏名稱帶有吉祥意味的曲牌外，樂隊也可能會演奏像扮仙戲《天官賜福》、《三仙會》之類劇目所用的整套曲牌，做為「鬧廳」排場的喜慶音樂，用來表示人間迎接新的一年到來，家中充滿神仙的賀禮和祝福；私人壽宴的場合，則可演出《大拜壽》、《百壽圖》一類的曲目，恭賀壽星年歲綿延。

一如所知，北管音樂展演的場合與時機主要是隨村落當地主廟慶典而展開，也因為因應聚落當地的需求，而形成「一村莊一子弟團」的現象。

一般來說，信眾以廟宇作

為信仰中心，在不同節日裡參與附屬廟宇的慶祝活動。不過，信仰圈的勢力範圍有時可能包括十數個村莊聚落，聚落村莊之間形成一組可以輪替舉辦年度慶祝活動的次序。肩負籌畫活動的不同聚落組合與其範圍，就是通稱的「角頭」勢力區域。

北管音樂充任庶民生活中的餘興活動，表面看來，北管音樂社團不過是糾集了村中青年子弟群聚習藝，無形中卻也協助達成傳承文化與凝聚地方意識的任務。

北管音樂曾經與庶民生活密不可分，曾幾何時，隨著社會形態的發展和改變，北管音樂在現今的社會裡已經轉而扮演另一種不同的角色。

以往隨著信仰圈中心的寺廟慶典而活動的北管音樂，逐漸改為參與當地縣市政府文化局的藝文活動，在一般稱為「文化場」的場合裡公演。至於參與活動的聽眾與觀眾，則從過去農業社會



▲表演團應不同場合需求演奏不同曲目。

結構裡的庶民大眾，逐漸變成對傳統音樂文化感興趣的人士。

雖然過去的老子弟們年歲漸高，也普遍存在後繼無人的憂慮，但是北管音樂和傳承工作並未真斷絕，只不過必須換個方式，繼續尋找適合的場合發聲。就像那些曾經歷經時代考驗的前輩一樣，當代表演者正不斷調整自己步伐，適應不同世代的觀眾需求，企圖運用現代觀眾能夠理解或感到興趣的方式，讓傳統的北管音樂能夠繼續在某些地方用喧騰熱鬧的樂聲，活出新生命。



▲近年來，有越來越多年輕朋友學習北管音樂。



▲北管音樂曾經與庶民生活密不可分。